

朝陽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 校園地標爭霸賽 3.0【充氣障礙賽】 活動實施計畫

壹、緣起：經過了兩屆的地標爭霸賽，海豚銅雕及旭日雕像大大地嶄露了他們的崢嶸。但是，校園中其他的地標也不甘寂寞，這次，鋼骨結構桿件模型開啟了充氣障礙挑戰，徵集各方勇者來接受他的考驗。

貳、目的：在兼顧落實防疫措施的前提下，參與各項戶外活動，並凝聚學子團隊合作精神，促進學生的情誼交流，培養學生正當運動休閒風氣及心理素質，遠離 3C 產品及毒品誘惑，提升本校學生體適能，鼓勵多元適性發展，達成全民國防及全民運動目標，增進學生認識及認同校園文化，特舉辦此活動。

參、主辦單位：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肆、協辦單位：衛保組、畢業班學生聯誼會。

伍、活動時間：民國 111 年 5 月 3 日（二）12：00~20：00。

陸、活動地點：紅磚廣場。

柒、參加資格：參加人員，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在學之學生為限。

捌、組隊方式：

一、隊數：每隊 8 人，可跨系組隊，最多可增列 4 人候補，最多接受 40 隊報名。

二、人數及限制：上場人數最少有 2 人為本國籍學生、最少應有 4 人生理性別為女性，建議隊長由本國籍學生擔任，以方便獎金領取。

玖、報名方式：

一、自民國 111 年 4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08:30 起至 4 月 26 日（星期二）中午 12:00 前繳交報名表及同意書（附件 1、2）至課外活動組，並依紙本繳交先後順序依次受理報名，額滿為止。

二、主辦單位將於審查各組報名資格（附件 1、2）後受理報名，並於活動前抽籤編列出場順序公告賽程表。

三、報名者須於期限內繳交報名表（附件 1）及同意書（附件 2），至活動當日未滿 20 歲者，須另繳交家長同意書（附件 2）；如任一參賽者資料不齊全或健康狀況調查表經評估不適合參加者，主辦單位有權不受理該隊伍報名或取消整隊伍報名資格。

四、報名者須於活動當日填寫 TOCC 防疫相關表單並配合最新防疫規範作業。活動前 14 日內請避免安排出國或接觸有出國旅遊史、居家檢疫隔

離者親友。

五、報名者視為同意將其姓名及影、照片揭露於網站及相關資料。

壹拾、評審教練：由主辦單位聘請校外相關專長人員擔任。

壹拾壹、比賽規則：

一、一般規定：

- (一) 主辦單位有權依據現場狀況，與評審教練討論後，隨時調整競賽規則。
- (二) 本活動秉持友誼第一、趣味第二、勝負最末原則。主辦單位及評審教練將盡力維持比賽公平性，如因視覺死角或其他因素導致誤判可能時，請當場提出異議，並無條件服從主辦單位判決。
- (三) 各隊伍應於比賽當日公告規定時間內至本校紅磚廣場完成報到手續並參加規則講解，逾時報到者以棄權論。
- (四) 本活動採計時賽，各隊伍派出 8 人至指定地標集合，每人身體之一部須接觸地標模型，聽現場指令後開始計時闖關，至該隊伍最後 1 人依序穿越所有障礙，抵達指定位置為止，花費時間較少者勝。
- (五) 活動過程中，主辦單位得於場內外安排工作人員進行水槍射擊或其他增加比賽難度之干擾措施。
- (六) 參加比賽之學生選手，必須攜帶本學期註冊之學生證或相關證明辦理報到檢錄，違者視同未報到，由候補人員上場替補，候補人數不足時或人數未達本計畫要求者，該隊伍以棄權論。
- (七) 各隊如有非本校在學學生出賽時，經查證屬實，取消該隊參賽資格；如已賽畢，其結果不予計算，並追回所獲獎勵。
- (八) 如遇下雨、颱風、地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蔓延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導致活動因故中斷，無法繼續比賽時，依主辦單位及評審教練討論，決定是否延期或取消。
- (九) 比賽期間如選手有違背運動精神之言行，除停止該選手出賽外，並依校規議處。

二、安全規定：

- (一) 參賽人員請自行攜帶毛巾、手套、備用替換衣物及茶水，並盡量穿著長袖、長褲，可自行配戴護具（護膝、護肘、手套等），不得配戴尖銳物品或首飾，需赤腳或只著襪子比賽。如服裝不符規定者，禁止該員下場比賽，由候補人員上場替補，候補人數不足時或人數未達本計畫要求者，以棄權論。
- (二) 活動過程須配合主辦單位進行體溫量測或其他防疫措施，並全程配戴口罩(自備)，有呼吸道疾病或心肺功能不佳者請勿報名。
- (三) 具心臟病、高血壓、氣喘、孕婦、癲癇、飲酒、宿醉、凝血功能不足等或相關突發性症狀及醫生建議不適從事激烈運動者請

勿報名。

- (四) 參賽人員應自重自律，嚴禁成員間肢體行為衝突及對場外人士、裁判、工作人員、觀眾或隊友進行攻擊並遵守各項規定，違反者裁判或教練得勒令其出場。
- (五) 禁止攜帶危險物品（刀、爆炸物、五金工具、繩索等）入場，並嚴禁攀登或移動掩體。
- (六) 參賽隊伍及選手須聽從現場指導教練及工作人員指示，對於違反運動精神及大會相關秩序規定，經勸導仍不聽從者，主辦單位得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不得異議。
- (七) 違反以上安全規定致造成自身或他人之傷害，須自行負擔民事及刑事賠償責任，本場所投保之『公共意外責任險』並不包含因上述違規行為所造成之傷亡。

壹拾貳、獎勵方式：

- 一、冠軍 1 隊，可獲贈團體獎金 12,000 元。
- 二、亞軍 1 隊，可獲贈團體獎金 10,000 元。
- 三、季軍 1 隊，可獲贈團體獎金 8,000 元。
- 四、優等 4 隊，每隊可獲贈團體獎金 3,600 元。
- 五、獎金由各隊隊長簽收領據後由主辦單位撥款至隊長帳戶，並依照所得稅法列入隊長或其撫養人個人年度所得申報，團體獎金由各隊伍自行協調分配。
- 六、如獲獎人為非本國籍人士，須另依所得稅法代扣所得最高 20% 獎金。
- 七、違規或棄權隊伍不發贈任何獎勵。

壹拾參、附則：

- 一、活動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故不可歸責於主、承辦單位之責任所造成之傷亡（例如比賽場內掀面罩、個人疾病或練習、比賽過程中的傷害等事故），不在承保範圍。如欲加強保障，可自行投保旅遊平安險或意外險。
- 二、因本次活動屬露天集會活動，請勿於群眾上空使用空拍機。
- 三、隊長請確實掌握現場隊員，如遇緊急事件時，應保持鎮靜，聽候現場指揮處理。
- 四、各隊伍對規則有任何疑問，請於比賽前至課外活動組詢問，不得於賽後質疑比賽公正性。
- 五、主辦單位有權錄製比賽實況之影音，以作為成果發表、推廣及存檔之用。

附件 1：朝陽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
校園地標爭霸賽 3.0【充氣障礙戰】活動報名表

隊伍名稱 (最多 8 字)		隊伍編號 (本欄勿填)	
隊長 連絡電話		收件時間 (本欄勿填)	

	學號	姓名 (非本國籍請加 註護照英文姓 名)	身分證 統一號碼 (外國人填護照 號碼或居留證 號)	出生年月日 例 85 年 1 月 25 日 0850125	國籍 (上場人 數最少 2 人為本國 籍，隊長 須為本國 籍學生)	生理 性別	活動前 一個月 內是否 有出國 /是否 有接觸 確診病 例	是否有 心肺功 能疾病 或呼吸 道疾病
隊長					中華民國			
隊員								
候補 (非必填)								

備註一：繳交本表格表示所有隊員均同意活動計畫之全部規定。

備註二：報名時須另檢附所有隊員每位一張附件 2 同意書。

備註三：報名時須出示全體參加者至少接種 2 劑以上疫苗證明(健保卡或小黃卡)，查驗後可現場取回。

個資聲明：為審查報名資格、辦理防疫措施及進行活動保險，須蒐集各參賽隊員的姓名、學號或職員證號、身分證號、出國史及疾病史等個人資料，以在活動期間於校務地區內進行相關業務聯繫及防疫，繳交本表視同同意本校蒐集上述個資。

